

西安体育学院人事处

西安体育学院 2024 年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公告 (第一批)

根据工作需要，学校拟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工作人员 28 名。按照上级相关政策要求和学校有关规定，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学校简介

西安体育学院创办于 1954 年，是新中国最早建立的六所体育高等院校之一，是国家体育总局和陕西省人民政府共建院校，是陕西省“国内一流学科”建设高校，陕西省拟新增博士学位授权单位立项建设单位。

学校现有含光、鄠邑两个校区，占地面积 1300 余亩。目前在校本科及硕士研究生 9600 余人，教职工 800 余人，其中国家级、省部级以上人才称号和省级优势学科、特色学科项目负责人等 66 名。设有教学单位 13 个，学历教育覆盖全面，综合立体。此外，还与国家体育总局田径运动管理中心共建中国竞走学校，与国家体育总局小球运动管理中心共建中国掷球学院。拥有 2 个一级学科和 10 个二级学科硕士学位授予点，其中体育学为陕西省一流建设学科。与上海体育学院合作培养博士研究生。现有

21 个本科专业，涵盖了文、理、经、管、教、医、艺 7 个学科门类。体育教育、运动训练、体育经济与管理专业为国家级“一流专业”建设点，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运动康复等 7 个专业为省级“一流专业”建设点；《体育新闻摄影》课程入围首批国家级线上线下混合式一流本科课程，《体操》等 26 门课程入选省级一流本科课程。同 29 个国家和地区 63 所大学、研究机构建立了校际合作关系。拥有国内一流的教学、科研和训练场馆，设有运动人体科学、新闻、语音、计算机等多个实验、实训室以及 4 个省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现有国家体育总局重点实验室、研究基地，陕西省研究基地、研发中心、研究院等多个省部级研究机构。也是西北地区体育科学文献信息中心，图书馆总藏书 81 万余册。

学校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为引领，按照学校“十四五”规划总体目标，实施“123510”发展路径和“五个强校”目标，秉承“严谨创新，团结拼搏”的校训，坚持“笃学重教，造就人才，服务体育，福佑人民”的办学宗旨，高举旗帜，凝心聚力，追赶超越，锐意进取，攻坚克难，斗志昂扬，正在努力建设成为国内一流、国际有影响、特色鲜明的高水平教学研究型体育大学。

二、招聘学科与专业、岗位（人数）及条件

（一）专任教师岗位（15 名）

| 岗位类别 | 招聘单位 | 专项/学科需求 | 招聘人数 | 应聘条件 | 报名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 |
|--------|--------|---------|------|--|--|--|
| 专任教师岗位 | 体育教育学院 | 田径 | 4 | 硕士研究生，体育学专业，该项目国家一级及以上运动员；或该项目国家二级运动员，获得英语四级及以上证书和学业奖学金。 体育学专业博士研究生不受招聘人数和运动等级限制。 | 联系人：文老师 联系电话：029-88409473 联系手机：18991963227 报名邮箱：3349930552@qq.com | |
| | | 体操 | 4 | | | |
| | | 游泳 | 1 | 硕士研究生，体育学专业，该项目国家一级及以上运动员。 体育学专业博士研究生不受招聘人数和运动等级限制。 | | |
| | 运动训练学院 | 篮球 | 1 | 硕士研究生，体育学专业，该项目国家一级及以上运动员。 体育学专业博士研究生不受招聘人数和运动等级限制。 | 联系人：刘老师 联系电话：029-88409466 联系手机：13991801824 报名邮箱：478994373@qq.com | |
| | | 排球 | 1 | | | |
| | | 体能训练 | 2 | 硕士研究生，体育学专业（体能训练研究方向），具有美国体能协会 CSCS 证书。有省级及以上专业队体能训练工作一年及以上经历者优先。 体育学专业博士研究生不受招聘人数和 CSCS 证书限制。 | | |
| | 武术学院 | 套路 | 1 | 硕士研究生，体育学专业，国家一级及以上运动员等级。 体育学专业博士研究生不受招聘人数和运动等级限制。 | 联系人：康老师 联系电话：029-88409464 联系手机：15129889599 报名邮箱：364961862@qq.com | |
| | 艺术学院 | 体育舞蹈 | 1 | 硕士研究生，本硕专业相同，舞蹈表演、舞蹈学或体育教育训练学体育舞蹈（国标舞）方向，获得中国体育舞蹈联合会高组别前12名（中国体育舞蹈联合会国家队队员优先）；或教育部大体协体育舞蹈分会高组别前两名；或同级别国外重要比赛高组别前12名。 | 联系人：谷老师 联系电话：029-88409664 联系手机：18092712339 报名邮箱：ysxy@tea.xaipe.edu.cn | |
| | 合计 | | | 15 | | |

(二) 教练员计划 (2名)

| 岗位类别 | 招聘单位 | 专项/学科需求 | 招聘人数 | 应聘条件 | 报名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
|-------|-----------------|---------|---------|--|--|
| 教练员岗位 | 竞训处 (竞技体育学校) | 垒球 | 2 女性 | 本科及以上学历，国家健将及以上运动员等级，有专业垒球运动员经历，在全国比赛取得过前三名。 | 联系人：边老师 联系电话：029-88409454 联系手机：13571910839 报名邮箱：54299022@qq.com |
| | 合计 | | 2 | | |

(三) 辅导员计划 (6名)

| 岗位类别 | 招聘单位 | 需求 | 招聘人数 | 应聘条件 | 报名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
|-------|------------|---------|-------------------|--|--|
| 辅导员岗位 | 学工部 (处) | 专职辅导员 | 5 男性3名 女性2名 |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中共党员（含预备党员），马克思主义理论、哲学、法学、政治学、教育学、心理学、社会学、公共管理学、体育学专业；具有1年及以上专、兼职辅导员或主要学生干部工作经历；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和政策理论水平，熟悉党的民族、宗教政策，热爱辅导员工作。 | 联系人：谢老师 联系电话：029-88409321 联系手机：13991126848 报名邮箱：xatyxgb@126.com |
| | | 少数民族辅导员 | 1 |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中共党员（含预备党员），新疆籍，能熟练运用维吾尔族语言和汉语（维吾尔族或哈萨克族优先考虑）；具有1年及以上专、兼职辅导员或主要学生干部工作经历；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和政策理论水平，熟悉党的民族、宗教政策，热爱辅导员工作。 | |
| | 合计 | | 6 | | |

(四) 其他专技人员计划 (5名)

| 岗位类别 | 招聘单位 | 需求 | 招聘人数 | 应聘条件 | 报名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
|--------|----------------|----|------|---|--|
| 其他专技岗位 | 学报编辑部 | 出版 | 2 |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体育人文社会学、体育教学、编辑出版等相关专业；具有较高的外语水平，可熟练使用计算机文字编辑、数据分析等相关软件。具有中级出版专业编辑资格证书，同时具备相关工作经验者年龄放宽至35周岁以下。博士研究生优先。 | 联系人：闵老师 联系电话：029-88409583 联系手机：13992859990 报名邮箱：2760309762@qq.com |
| | 基建处 | 工程 | 1 |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结构工程专业。 | 联系人：甘老师 联系电话：029-88409432 联系手机：13991139112 报名邮箱：506001@tea.xaipe.edu.cn |
| | 运动与健康科学学院心理实验室 | 实验 | 1 |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心理学专业，本硕专业相同，获得英语四级及以上证书和学业奖学金，熟悉心理学相关基础知识，熟练掌握心理专业相关仪器设备操作。博士研究生优先。 | 联系人：王老师 联系电话：029-88409260 联系手机：15114886712 报名邮箱：973896679@qq.com |
| | 体育教育学院计算机实验室 | 实验 | 1 |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计算机专业，本硕专业相同，熟悉计算机硬件、软件及相关基础知识，能够熟练安装、更新计算机系统及相关教学软件，能够对计算机软硬件进行日常维护，解决常见的技术问题。具备一定的信息安全意识，了解数据保护和防范恶意软件的基本措施。博士研究生优先。 | 联系人：沈老师 联系电话：029-88409473 联系手机：18691572360 报名邮箱：824604467@qq.com |
| | 合计 | | | 5 | |

三、招聘对象的基本条件及要求

(一)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二) 遵守宪法和法律, 作风正派, 品行端正, 爱岗敬业;

(三) 应聘人员的年龄要求: 专任教师、少数民族辅导员和其他专技岗位硕士毕业生年龄在 30 岁及以下(1994 年 1 月 1 日后出生); 高水平运动人才年龄可适当放宽; 博士毕业生年龄在 40 岁及以下(1984 年 1 月 1 日后出生)。教练员岗位本科及硕士毕业生年龄在 30 岁及以下(1994 年 1 月 1 日后出生)。专职辅导员岗位硕士毕业生年龄在 28 岁以下(1996 年 1 月 1 日后出生), 博士毕业生年龄在 35 岁及以下(1989 年 1 月 1 日后出生)。

(四) 适应招聘岗位要求的身体条件;

(五) 具备招聘岗位所需的文化程度、专业知识、业务技能及其他条件。

(六)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人员不得报考:

1. 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人员;
2. 曾被开除党籍、公职的人员;
3. 尚未解除党纪、政纪处分或正在接受纪律审查的人员;
4. 刑事处罚期限未满或涉嫌违法犯罪正在接受司法调查尚未做出结论的人员;
5. 曾在各级公职人员招考中被认定有舞弊等严重违反考试录用纪律行为的人员;

6. 现役军人;

7. 在读的非应届毕业生;

8. 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失信被执行人信用监督、警示和惩戒机制建设的意见》规定,由人民法院通过司法程序认定的失信被执行人;

9. 招聘岗位有其他政治条件限制的人员;

10. 有违反有关规定不适宜报考事业单位的。

(七)应聘人员要求于 2024 年 7 月 31 日前取得相应学历学位证书(国外留学人员须取得教育部学历学位认证证书),如不能按时取得相应学历和学位,则不予录用。

(八)专任教师岗位应聘人员本、硕、博三个学位中至少有 2 个学位的专业与应聘岗位是相同或相近专业。专职辅导员、其他专技岗位应聘人员最高学位专业要与应聘岗位要求专业相同。对于专业技能要求在运动健将级别以上的特殊专业本科毕业生,所学专项必须与应聘岗位专项一致。

(九)其他事项:

1. 按照《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规定》(教育部令第 43 号)有关要求,教师岗位的录用人员,进校后须兼职从事 1 年以上学生管理工作,实行“教师兼辅导员”、“教师兼班主任”双重角色管理,仍为教师身份,兼职工作量按专职辅导员工作量的三分之一核定。不接受此项工作安排的人员,学校将取消录用。

2. 学缘要求,2024 年招录人员中本校学历学位者不超过 40%。
高水平运动人才不受学缘限制。

3. 本次招聘博士研究生和专职辅导员符合上级和学校相关入编政策规定的,经考核合格可纳入省级事业单位编制管理,其他人员以人事代理方式管理。

(十) 应聘人员须服从学校对岗位的安排和调整。

(十一) 对应聘人员资格审查的审核贯穿招聘考试全过程,任何环节发现资格不符合招聘条件的,立即取消应聘资格。

(十二) 有关具体问题,凡未涉及的事项按“一事一议”的原则,报学校研究审定。

四、招聘程序

(一) **报名:** 报名截止日期 2024 年 4 月 20 日,应聘者须于报名截止日前将报名材料电子扫描版(务必上传岗位要求的清晰完整的证明证件扫描件,证明证件扫描件材料不齐者,视为审核不合格)发至该岗位指定报名邮箱,认真核对并确认无误后提交。应聘者每人限报一个岗位,选择多个岗位报名的取消报名资格。报名与考核时使用的身份证信息必须一致。报名所需材料及相关要求如下:

1. 西安体育学院公开招聘应聘人员登记表;
2. 个人简历;

3. 身份证原件的扫描件；少数民族辅导员岗位须同时提供新疆籍证明（户籍为新疆地区的少数民族人员）扫描件；

4. 各阶段有效的毕业证、学位证原件的扫描件（其中，应届毕业生尚未取得学历学位证书的提供《毕业生就业推荐表》原件的扫描件），其最终是否符合招聘岗位学历、学位和专业资格条件，以应聘者毕业时取得的有效学位证及毕业证所载学位学历和专业名称为准；在国（境）外取得学历学位的应聘者需提供国家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的学历学位认证书，并由我校通过相关高校或省级以上相关科研机构等第三方对其留学所学专业进行认定，其最终是否符合招聘岗位的专业资格条件，以第三方认定意见为准；

5. 有运动等级要求的岗位提供相应证书及获得此证所参加比赛的证明原件扫描件；

6. 有外语等级要求的岗位提供相应证书原件扫描件；

7. 有科研成果要求的岗位提供相应证明扫描件，有期刊论文级别要求的提供论文检索报告等证明扫描件；

8. 有政治面貌要求的岗位提供所在党组织开具的中共党员证明扫描件（严格按照附件 2 中共党员证明模板开具）；

9. 有工作经历及年限要求的岗位提供书面证明扫描件。专、兼职辅导员工作经历须提供任职学校组织、人事或学生工作部门加盖公章的书面证明；主要学生干部工作经历须提供任职单位

(学院或学校职能部门)经办人及负责人亲笔签名并加盖公章的书面证明;

10. 有资格资质等级要求的岗位提供相应证书原件扫描件;

11. 其他与报考资格相关的材料。

以上电子材料打包命名格式为：**西体招聘+单位+岗位+姓名**

如：教师岗位：西体招聘+体育教育学院+田径教师+姓名

教练员岗位：西体招聘+竞训处+垒球教练+姓名

辅导员岗位：西体招聘+学生处+专职辅导员+姓名

其他专技岗位：西体招聘+学报+出版专技+姓名

应聘者报名表等材料不完整、不规范者不予受理;不符合应聘岗位招聘条件者不予受理。若后期发现虚报瞒报应聘材料的,将被取消应聘资格和录用资格。

(二) 资格审查: 各招聘学院、部门按照网上报名信息及材料,根据应聘人员所学专业、技能等级、岗位匹配情况等进行初步审查、择优筛选。招聘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复核并确定进入现场资格审查人员名单。未通过资格审查的应聘者恕不另行通知。

(三) 考核

1. 考核方式

(1) 专任教师岗位(博士研究生)采取面试(含专业技术及科研能力)和授课能力考核方式。面试和授课能力考核主要测试应聘岗位专业知识、业务能力、科研能力等。

(2) 专任教师岗位(硕士研究生)、教练员岗位采取笔试、面试(含授课能力、专业技术)考核方式。资格审查通过者笔试由学校统一组织进行,主要考察专业知识(报考体育类专业专任教师、教练员岗位笔试统一考试内容为《运动生理学》,可参考全国体育院校教材委员会王瑞元主编,人民体育出版社2012年出版的《运动生理学》;报考其他类教师岗位笔试考试内容为本专业相关知识)。面试主要测试应聘岗位专业知识、业务能力、心理健康。

(3) 辅导员岗位采取笔试、面试考核方式。资格审查通过者笔试统一组织考试,内容包括《公共基础知识》和高校辅导员职业技能基础知识(《公共基础知识》参考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公共科目考试公共基础知识;高校辅导员职业技能基础知识参考:高校思政及教育教学相关政策、会议精神、《高等学校辅导员职业能力标准(暂行)》等与辅导员职业、大学生思想政治工作相关的专业知识)。根据笔试成绩,按照1:3的比例由高分到低分确定参加面试资格复审人选,末位笔试成绩并列的,一并进入面试资格复审;笔试成绩设置最低分数线,成绩低于最低分数线者,不得进入面试资格复审。面试主要考察应聘者履行本岗位的专业能力、综合分析、职业判断、语言表达、解决问题能力等;专业技术考核根据所报岗位进行对应岗位专业知识、业务能力和实际操作等。

(4) 其他专技岗位采取笔试、面试方式。资格审查通过者笔试统一组织考试，内容为《公共基础知识》（参考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公共科目考试公共基础知识）。根据笔试成绩，按照 1:3 的比例由高分到低分确定参加面试资格复审人选，末位笔试成绩并列的，一并进入资格复审；笔试成绩设置最低分数线，成绩低于最低分数线者，不得进入资格复审。面试由西安体育学院公开招聘工作组办公室组织专家进行。

(5) 所有岗位应聘者面试考核前，学校将统一安排心理测评，主要考核应聘者的心理健康水平。该环节实行“一票否决制”，心理测评结果不合格的应聘者，不得参加下一环节应聘。

2. 成绩评定及计算

(1) 考核综合成绩为百分制。专任教师（硕士研究生）、教练员岗位按照笔试、面试成绩 2:8 的比例确定；辅导员、其他专技岗位按照笔试、面试成绩 6:4 的比例确定；免笔试应聘人员的面试成绩即为综合成绩。

(2) 笔试成绩设置最低分数线，成绩低于最低分数线者，不得进入资格复审；辅导员岗位（博士研究生）可带笔试成绩进入面试。未达到规定比例的招聘岗位，原则上取消或核减该岗位的招聘计划。

(3) 根据笔试成绩，按照 1:3 的比例由高分到低分确定参加面试资格复审人选，末位笔试成绩并列的，一并进入资格复审

复审。学校认定为招聘高水平运动人才以及紧缺特殊专业人才的岗位，可降低比例或不设比例。未达到规定比例的招聘岗位，原则上取消或核减该岗位的招聘计划。

(4) 面试考核成绩由专家组集体打分确定，最后得分采取去掉一个最高分与一个最低分后相加算其平均分，成绩保留小数点后 2 位；面试成绩低于 60 分的，不确定为体检和考察人选。

(5) 如出现综合成绩相同情况，以面试成绩高者排前。

3. 考核时间

由学校根据各岗位应聘情况，择优分期、分批通知应聘者到学校参加考核，具体时间、地点等安排另行通知。

(四) 学校审核：学校以应聘者的考核成绩为主要依据，结合个人综合素质以及学校实际需求等因素，经学校研究审定后确定拟聘人员，“宁缺毋滥”。

(五) 考察：重点考察应聘者的政治思想、道德品质、能力素质、现实表现、遵纪守法、廉洁自律等方面的情况。政审不合格者不予录用。

(六) 体检：考察合格的应聘者根据各自岗位的相关要求，由学校组织在具有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体检资质的医疗机构进行统一体检，体检标准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及有关规定执行。体检时间及地点另行通知。初次体检不合格的，本人可在得知体检结果后 2 个工作日内申请复查，并到指定的医

院重新检查一次。申请复检人员的体检结果以复检结果为准。未按规定时间到指定地点以及未在我校规定的期限内完成规定项目体检的应聘者，视为自动弃权。

(七)拟聘人员的确定和公示:根据考核、考察和体检结果，对拟聘任人员按照 1:1 比例在学校校园网上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为 7 个工作日。经公示无异议后，学校与招聘人员（报到入职）签订聘用合同。

凡在公示期及入职后，档案审查过程中有弄虚作假行为或不符合相关规定及录取原则的，取消录用资格。

(八)此次公开招聘应聘人员体检、考察、公示等环节出现不合格、自动放弃等情况时，学校依据考核组录用意见确定是否递补，按照综合成绩由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如出现成绩相同，则按照面试成绩高者优先的原则确定递补人选。

五、特别提示

(一)招聘过程中的有关事项在学校**官方网站—通知公告栏**和**人事处—人才招聘栏**中通知，因应聘者不主动、不及时、不按要求查阅相关信息，导致本人未能按时参加资格审查、考核、体检的，责任自负。

(二)请应聘者确保联系方式正确、畅通。因应聘者联系方式原因无法取得联系的，由应聘者自行负责。

(三) 本次招聘各环节不收取任何费用。不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辅导培训班，敬请广大应聘人员提高警惕，切勿轻信各类谣言和假冒网站，谨防上当受骗。

(四) 本公告由西安体育学院人事处负责解释。未尽事宜，由学校研究决定。

六、联系方式

咨询部门：西安体育学院人事处

联系人：马老师 朱老师

咨询电话：029-88409412

附件：1. 西安体育学院公开招聘应聘人员登记表
2. 中共党员证明（模板）